

匯流政策研究室電子報

發行人 / 彭芸

採訪編輯 / 呂嘉薰、蔡穎、羅苡瑄

發行 / 匯流政策研究室 每月一號發行

聯絡信箱 / convergence.policy@gmail.com

正式號第十三期 102 年 8 月 August 2013

匯流政策研究室搬家了！

親愛的愛好匯流政策研究室的朋友，暑安：

匯流政策研究室從籌備，到正式運作，承蒙大家的愛護與祝福，兩年來，除固定的論壇以及電子報，中間尚有一些小活動，或與其他協會合辦，或是支援與匯流有關的講座，同時我們固定會到大學，傳達匯流思潮，與師生座談，所有資料均已上網（<http://convergence-policy.blogspot.tw>），供大家點閱。李大嵩、劉幼琍副召集人與我，加上匯流政策研究室的諮詢委員們，在大家都忙碌的行程中，細心呵護這塊園地，目前雖未枝葉繁盛，但小花小草也展現欣欣向榮之貌。

今天匯流政策研究室將搬到元智大學，繼續過去的理念，扮演產官學溝通的平台，每個月的電子報、匯流論壇都會持續，謝謝贊助的單位（電信協會、中央社、有線寬頻協會），以及您的持續關注，我們定會秉持初衷，一直關注匯流這影響我們生活甚鉅的各項發展，不論是政策、法規、技術、社會、文化衝擊，身為匯流人，我們致力追求更理想匯流環境的職志不變。

彭芸

通傳會石主委專題演說

自第 498 次委員會議起再出發

我國 NCC 委員會在去年八月改組，共有四位新委員走馬上任，由於 NCC 職掌之通訊傳播監理業務影響層面甚廣，當時委員候選人資格受到外界高度檢視，相關消息頻頻攻佔各大媒體版面。如今新委員會走過一個年頭，匯流政策研究室七月論壇由政大新聞系教授彭芸主持，一方面慶祝匯流政策研究室成立兩週年，另一方面邀請 NCC 主任委員石世豪發表專題演說，談談這一年的通傳會，石主委以「自第 498 次委員會議起再出發」為題，勾勒通傳會承先啟後的政策藍圖。現場產、官、學各界來賓雲集，交大電信所教授李大嵩、景文科技大學財經系教授莊春發也分別發表祝福與建言，期待各界共創匯流多贏局面。

石主委一開始即指出，NCC 委員在通傳會組織法修法後，已經採交錯任期制，以委員會議次數來看不同階段會較為清楚，是一個持續的任務與衝刺。在具承先啟後的思維下，以「498 次委員會議重新再出發」來說明其與其他委員接棒後承接的業務，有包含如「電信法修正」、「旺中併購案」、「購物頻道上架案」和「ETC 頻率指配」等，這些具爭議性的案件都是延續前面委員會的決議，繼續加以處理。回憶起當初資格審查期間的種種風波，石主委以任重而道遠自勉，正因為所做的事情影響廣大，才應用正向的思考模式來自我期許。

在組織定位上，石世豪指出「導入活水積極造雲」是首要目標，政府目前一直在推動各種服務的雲端應用，但沒有充分的活水，難以造雲，因此底層的聯網工作一定要先做好。（接下頁）

自第 498 次委員會議起再出發



（承上頁）他接著強調組織完善溝通、「獨立但不孤立」的重要性，如果 NCC 因獨立而不跟其他部會互動的時候，會產生推動自己事物的困難，因為所有事情都需要協商。再以旺中併購案為例，Freedom house（自由之家，致力於各國民民主自由程度年度評估的非營利國際組織）在該事件的紀錄上非常負面，但整體結構評價並沒有降等，顯然在溝通上出了問題，石主委表示，與外媒和外國駐台機構直接對話可以化解很多不必要的誤會。

談到政策制訂的目標，石主委以興利除弊、為民謀福和共創多贏等概念說明幾項政策的實施，例如：進行電信中間價格管制，同時鬆綁零售價格；有線電視分組付費與置入性行銷鬆綁等。站在以上政策目標的立場，石世豪也期待 NCC 以主動積極的態度執行匯流政策，如果是回應式的行政處理，通常爭議已成，難以共創多贏；若能因勢利導，將可針對問題中可能的結構性因素進行控管。

過去一年裡，我國有線電視數位化比例從 2012 年第三季的 18.16% 躍升至 2013 年第一季的 25.27%；同時電信資費、預付卡與 ADSL 等服務都有降價或升速等趨勢開始發生，石世豪表示這是多方共同努力的成果，接下來希望繼續在國際電信評比的重點上努力，澄清資訊並降低電信牌告價和用戶實際資費之間的落差。

「NCC 的成立（目標）就是讓自己消失」，這是石世豪在第一屆離開副主委職位時曾說的概念，他再次引用說明 NCC 存在的正當性。「把該屬於市場的還給市場，由民眾自己掌控的自己去掌控，行政只是代替民眾暫時不能處理事務的管理機制而已。」

談完 NCC 對外的溝通與政策展望，他回頭分享 NCC 內部正在做的組織調整，尤其是加速行政流程和提升議事效率兩大方向，他認為目前已經看到初步成效。首先在議事效率方面，NCC 針對要送到委員會議跟分組委員會的案件重新分類處理，在第一季將過去要進入分組委員會會議討論的案件大幅降低約三分之一。

「我們現在很多專案幾乎都是任務編組」，石主委表示，因為原來垂直的行政架構，權限爭議過多，容易產生各自為政的困擾；以後組織將做功能導向的調整，即使處名不改，科名不調動，以後各科處跟委員一樣的任務分組會愈來愈多。石世豪指出 NCC 將繼續進行組織再造，建立輪調制度，並在分層負責上制度化、監理績效化；業務督導則維持複數委員主持的合議制精神，未來也持續對外廣開對話管道。

展望 NCC 的施政重點，石主委認為，匯流法的重點在於調和而非整併；讓所有業者都在新的匯流秩序裡面找到自己的未來，這是下一階段匯流立法的精神。不過石世豪也補充，健全競爭秩序、讓市場恢復活力並非 NCC 放手就能夠達成，第一個要解決瓶頸的問題，再來則要盡可能消弭管制差異所形成的套利空間，過程中需要多方一同努力，進而釋放創新誘因，改善產業體質。

曾擔任 NCC 發言人的李大嵩教授對於將來匯流法的發展樂觀其成，他認為 NCC 能夠抽絲剝繭，找出施政重點努力，若持續正面看待，總有雲破天晴的時刻；（接下頁）

自第 498 次委員會議起再出發



●組圖：七月論壇活動現場側拍

（承上頁）景文科大莊春發教授也以朋友的身份祝福石主委，並期待準公用事業的思維能應用在有線電視分組付費上，將基本的資訊服務與娛樂加值區隔，讓消費者在未來有更多元的選擇。

太穎律師事務所謝穎青律師也向石主委請教，市場監理、產業發展與消費者利益的維護，三者都很重要，但 NCC 在施政考量上是否有優先順序？石世豪笑著說，這三個問題裡面有一件事 NCC 不做就沒人做了，那就是消費者權益。他解釋，前兩件事情業者會照顧自己，但是消費者很難；同樣的，行政機關要處理經濟均衡過程中的震盪，而消費者權益是較少在制度轉換的交易過程中能完全被呈現的部分。不過石主委也坦承，在政策制訂的過程中，要形成動態均衡很難，因此主管機關的動作一定要夠快，把很多要素相互調整過之後就能達成均衡。



發聲時間 來自各界的祝福



NCC 委員 劉崇堅

恭賀 匯流政策研究室
成立二週年誌慶



蓬慧卓發 耘耕思辯
智聲濤濤 匯納百川



NCC 副主委 虞孝成

NCC 委員彭心儀：首先恭喜匯流政策研究室成立兩週年。貴研究室逐漸成為通訊傳播產官學界互動之重要平臺。身為通訊法律與政策研究者，筆者多次參與貴研究室相關活動並從中受益，藉此機會對於召集研究室的幾位學界先進表達感謝之意。（接下頁）

來自各界的祝福

（承上頁）彭芸老師邀請 NCC 委員們談談未來努力的方向。筆者記得多年前曾細讀 Globalization and Governance 乙書，書中 Alfred Aman 教授在 Administrative Law For a New Century 乙文中提到公與私的界線、政府責任與私部門的微妙關係、管制者與市場的角色等問題。到 NCC 服務後，對於 Aman 教授的論點感觸深刻。如何與業者建立夥伴關係，又如何能在 NCC 委員的自律規範中設計一更完善的遊戲規則以落實與產業界在適當時間充分對話的精神，實為當務之急。



NCC 委員 彭心儀

在具體議題方面，電信法修正草案又退回到 NCC，各界也因此對於未來一年即將一步到位的匯流法給予高度關注。筆者已在其他場域中多次強調，在匯流法典出爐的路途中，NCC 應與學術界及實務界進行一系列的政策辯論。諸多議題有待精緻處理。例如，在通訊方面，現行市場主導者之認定方式（原則上以市場占有率為單一判斷基準）實過於簡化。何種程度的市場影響力能構成所謂優勢力量而使市場無法充分競爭，應考量諸多因素始得客觀合理判斷。如何調整現行不對稱管制架構並與其他管制匯流接軌，為一大挑戰。又例如，在傳播方面，一定程度地規範新興視訊媒體顯為 NCC 必須面對的問題。惟由於寬頻網路的發展，視聽消費者可輕易取得來自國外的 OTT 內容，NCC 事實上無法強制要求該外國業者必須先申請我國廣電相關執照。然而，倘無法透過國際合作等方式有效解決跨境規範調和及管轄權等爭議，卻僅針對境內 OTT 進行管制，則可能產生管制趨避現象，更不利國內產業發展。以上問題均再再呈現匯流法所涉面向之廣度與深度。

制訂匯流法是一“long overdue”的任務。NCC 同仁必不再錯過這好不容易又凝聚成形的立法動能。期待學界與業界提供卓見，共同打造一套引領台灣邁向下個世代的重要產業規範。



NCC 委員 魏學文

不管知不知道數位匯流，不管喜不喜歡數位匯流，我們的生活其實多多少少已被數位匯流影響了。如果由行政院數位匯流推動藍圖來看，通傳會的確在其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個人身為通傳會之一員，有幸能身在此波數位匯流之中，在此謹從數位匯流議題角度，提出個人就通傳會過去一年的檢視及未來的期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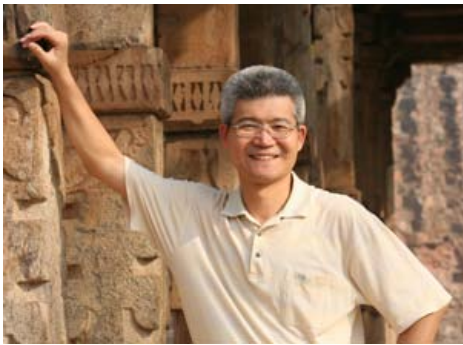
對於通傳會過去的努力，如果要我選出最重要的三件工作應該就是無線電視數位化、有線電視數位化以及行動寬頻業務的開放，這些工作或許現在還不到論功過的時候，但我相信對於數位匯流一定會產生深遠的影響。而這其中我覺得最值回票價（離開學校進入公務體系）的是 700MHz 頻譜騰空及行動通訊技術中立的政策確立。

雖然我即將結束在通傳會的任期服務，但是對於數位匯流的推動仍有一些盼望。對於「數位匯流」的推動，個人認為最大的挑戰還是在不同傳輸平台的融合，而其中法規的對齊更是必要但複雜的工程。目前我們碰到的困難在於不同平台使用不同法規管理以及相同服務卻用不同法規管制。這些將導致平台的融合與中立性無法及早發生。然而法規的調整，其困難在於國家利益、產業健康發展利益、個別公司利益，此三方有時並無法一致。法規與制度建立對我國未來產業發展影響深遠，個人期盼政府和本會不要為了加速數位匯流發生而做了一些短多長空的事。

數位匯流的影響層面遠高於我們的想像，它不僅能帶動產業發展，它也能產生新產業。數位匯流推動絕對需要跨部會的協力合作才能有成。這方面，社會各界對於通傳會也有許多的期許，然而數位匯流的推波助瀾無法僅靠法規調整與監理手段完成，政府如果能讓通傳會擁有部分資源規劃政策權，相信對於數位匯流推動的效率可以大幅提升。

來自各界的祝福

通傳會應推動設置媒體多元發展基金／卓越新聞獎基金會董事長 胡元輝



促進或提升多元文化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重要法定職責與使命，然過去一段時間以來，通傳會在此一方向之努力偏於消極作為，如何協調相關部會設置「媒體多元發展基金」，應列為未來工作重點。

不容諱言，台灣傳統新聞業為了解決經營問題，近年來裁員減薪時有所聞，關門歇業者亦不在少數，其結果新聞品質大受影響，不僅錯假之事層出不窮，許多重要的新聞領域如地方、國際與調查報導，亦大幅萎縮。加上所有權集中引發言論單元化的憂慮，益使新聞業重建的課題，格外顯得迫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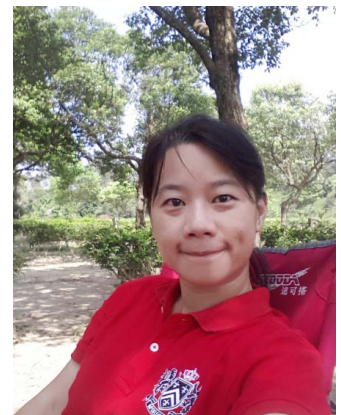
設置具獨立與問責精神的「媒體多元發展基金」，來協助公民與專業新聞工作者的教育訓練，推動關乎新聞產業發展的調查與研究，支持獨立、公民、社區等足以反映社會多元觀點與利益的第三類媒體，以及協助媒體製作有助多元文化之新聞題材，不僅沒有牴觸新聞自由，更有助於民主政治的發展。

一些民主國家或已設置相關基金，或正進行積極研議，際此傳播發展的重要時刻，通傳會若能採取積極作為，將極有助於台灣媒體生態的正向發展。

台灣電信發展協會執秘 劉莉秋

匯流政策研究室成立二年了，因著彭芸教授那華爾滋般爽朗熱情的步調，建立這個輕快自在又不失嚴謹的政策研討平台，針對各個主題，笑聲不斷卻能鞭辟入裡、互動平和卻又擲地有聲，讓人引頸期待每次的論壇、每次的產官學互動及每次精彩而豐收的激盪。

在這個研究室的平台討論議題，即使劍拔弩張，也能心平氣和，縱然堅持己見，卻也相互尊重，這樣的討論平台實珍貴而稀有，現4G 釋照在即、有線電視數位化啟動、寬頻環境漸次就緒，打破界線的春秋戰國將起，即使戰鼓喧天，相信在彭教授領導的匯流政策研究室平台，依然能繼續談笑論春秋、信手評戰國！



衛星公會秘書長 鍾瑞昌

適逢匯流政策研究室成立兩週年之際，欣聞行政院即將推出數位匯流大法，殊為可喜並以茲為賀。

數年來，我國推動通訊傳播修、立法工作多所艱辛，其原因之一為面對尚在變動中的產業，社會整體之觀念與認知尚未成形，欲以整套法令規制實屬不易。面臨數位匯流大法推動工作，其內容包羅萬象，涵蓋電信、無廣、有廣、衛廣、內容競爭、多元參與…等領域，更有賴匯流政策研究室積極領航、貢獻智慧。



感謝彭前主委及所主持之「匯流政策研究室」、以及參與的老師、研究生團隊，能堅持這條政策研究與論壇之路，一路走來已經兩年了，實在不容易，讓相關之官、學、產各界針對數位匯流政策有一華山論劍之平台，並為國家政策作建言！恭喜匯流政策研究室兩歲生日，期許研究室不斷成長茁壯，繼續為國家政策、產業發展、消費者福祉發聲！

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 秘書長 彭淑芬

協辦單位：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
歡迎各界持續關注匯流政策研究室相關訊息，與我們共同努力
聯絡方式：convergence.policy@gmail.com

台灣匯流新聞集錦

政策轉彎 匯流法取代電信法

【工商時報 呂雪慧／2013-07-17】

電信法修法大逆轉！行政院16日審查電信法修正草案，政務委員張善政會中決定，數位匯流發展方案要求在明年6月完成第二階段立法，電信法草案暫時擱置，不再續審，並請通傳會研擬更具前瞻性的匯流法。張善政此舉，等於是退回電信法草案，而以匯流法代替。

張善政表示，已在立院的廣電三法修正案，若有機會先通過，例如公平上架等問題，但若到明年還沒過，匯流大法已提出，就可將相關重點吸納進去。出席審查會的多數代表，也傾向直接研擬新匯流法，過去有人認為先送立法院的廣電三法管得比較緊，後來電信法相對較鬆，管制強度不一，張善政說，這就是沒有一次推出的缺點，「希望未來在第二階段一起解決」。

網路納管 學界多表支持

【中國時報 李明賢／2013-07-17】

對於 NCC 積極研擬數位匯流大法，準備將網路納入規範，傳播學界多表示支持。世新傳播學院院長陳清河表示，包括 web TV、youtube、pps 等視頻網站節目影音內容與電視差異不大，倘若兩者適用不同法令，確實會造成不公平競爭的問題。

台藝大廣電系教授賴祥蔚表示，現行廣電三法只管衛星電視、有線電視、無線電視，卻對網路放任不管，結果就是導致傳統媒體被管得死死的，網路卻未受規定，形成不公平競爭。賴祥蔚也說，媒體購併也屬於數位匯流的一環，應該納入數位匯流大法來規範，而非另立反媒體壟斷法案。賴祥蔚並建議，行政院應跳上第一線協助，而非讓 NCC 單獨來應付。

4G 發照浮濫 產學界憂心

【醒報 楊智強／2013-07-16】

WiMAX 加 LTE 牌照可能超過 10 張，政府發照過多降低了產業競爭力，令人憂慮。我國 2007 年已發出 6 張 WiMAX 證照，今年 7 月 1 日卻有 7 家提出 LTE 牌照申請，若證照成功釋出，我國將會有 10 家以上的 4G 網路業者，與其他先進大國也才 2-4 家相較，顯得過於浮濫。

台灣大哥大公共事務處長阮淑祥也表示相同意見，她說，我國政府發出過多的執照會讓市場「零碎化」，並讓業者很難有足夠的利潤繼續擴充設備，會讓國家產業競爭力下降。立委楊麗環也表示，我國發展 4G 的速度已落後，讓台灣競爭力減弱，若再多發出幾張證照，等於是讓業者互相廝殺，不利於整體的產業發展。台藝大廣電系賴祥蔚說，我國應該要做好市場評估，了解市場「胃納量」後再決定發照張數，否則會一發不可收拾。

北市有線電視 熱門台要加購

【聯合報 彭慧明／2013-07-29】

NCC 於 24 日通過新北市有線電視公司籌備處申請籌設新北市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案，規劃分三期建置，105 年 8 月完成全區建置。

有線電視跨區經營將提前推動「頻道分組付費」，第一家申請在台北市跨區經營的北都數位有線電視提出每月二百元、三百五十元、四百九十五元等三組不同費用的「套餐」，明年七月起先在台北五個行政區適用。目前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共有六家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提出跨區經營申請，業者多半沒有明確的分組名單。「北都」是台北市第一家新設跨區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預計明年七月在中正、萬華、大同、士林、北投提供數位電視服務；其他業者也將陸續在明年開始服務。

全國數位董事長徐君偉提到，新北市跨區經營的全國數位有線電視正和頻道業者談分組和授權金計算方式，他指出，壓到兩百元時，系統業者幾乎無法付授權費給大型頻道業者，知名頻道可能都會在其他分組套餐中，消費者要加價購買。徐君偉估計，未來分組付費後，每月收視費最可能落在三百到四百元間，這表示消費者只會在基本組外「多買一組」。因為大頻道業者對於是不是分在「搭配最好的一組」很介意，頻道、系統雙方最近協商得很辛苦。

英國《數位經濟法》 保護智財波折多

【中央社 黃貞貞／2013-07-04】

英國《數位經濟法》原訂2011年施行，但遲遲未上路的原因之一，是取締及警告非法下載者的人事及行政費用高昂，網路業者與智財權公司應如何分擔，一直未能取得共識。2010年，英國政府以保護電影、電視節目及音樂等產業的智慧財產權為由，通過《數位經濟法》（Digital Economy Act），要求網路業者必須對未獲許可違法下載檔案的使用者，進行警告甚至封鎖帳號。

但是法案的相關管理內容並不完善，經歷多次波折，施行時間一再延宕，將到2015年下半年才能實施。Ofcom計劃，糾舉非法下載慣犯的費用，75%由智財權業者支付，其他25%則由網路業者支付。Ofcom研擬的這些措施都是要培育英國的創意產業投資與創新，確保所有的網路使用者可以被公平對待，同時在使用合法內容時也可以獲得協助。

美報告：Google 流量佔北美網路的 25%

【新頭殼 陳之馨／2013-07-23】

美國網路分析與監控公司 DeepField 在 22 日公布研究數據，指出 Google 佔北美網路平均流量比率的 25%，比社群網站臉書（Facebook）、推特（Twitter）與隨選視訊網站 Netflix 加起來的總和還大，創下網路紀錄。在 2010 的研究報告中，Google 僅佔北美網路流量的 6%。

從終端裝置與使用者分享等測量來看，Google 伺服器平均在每日與 62.28% 的網路終端設備或使用者交換數據資料，統計資料也納入網頁嵌入服務、家庭媒體等終端裝置，若僅計算個人電腦與行動裝置，Google 佔有率甚至更高。DeepField 的研究數據資料主要來自如骨幹路由器（Backbone Routers）等的核心網路建設，數據資料來自包括視窗與嵌入裝置等，並涵蓋約五分之一的美國消費者網路。

英國向網路色情宣戰 要求業者過濾內容

【iThome 郭和杰／2013-07-23】

為保護兒童免於網路色情內容，英國首相卡麥隆 22 日宣布，ISP 網路的預設值都將封鎖色情內容，除非家長同意接受內容，而搜尋引擎業者也必須主動過濾兒童色情相關的不法內容。卡麥隆指出，在年底之前，ISP 業者必需自動提供新客戶「家庭友善過濾機制」（family-friendly filters）的選擇，另外 ISP 也必需在明年年底前連絡所有現有使用者，要求客戶選擇是否要過濾成人內容，如果客戶未選擇關閉，預設值就是開啟過濾機制。

這項規定也將影響到所有孩童可能會出現的任何公共 Wi-Fi。下一步，英國的 ISP 也將重新佈署線路，只要使用者的網路開啟了過濾機制，任何連上網路的裝置都無法存取網路色情內容。根據 BBC 報導，英國主要 ISP 已經同意配合這項政策，意味著英國有 95% 的家庭都將受到影響。另外搜尋引擎包括 Google 與 Bing 等業者也必須配合相關的審查機制。卡麥隆表示已清楚向 Google、Bing、Yahoo 及其他搜尋業者表示，他們有義務做這件事，而且這是道德的義務。他無法接受這些公司拿言論自由之類的理由來推卸責任。

歐盟僅四分之一人口享有 4G LTE 網路

【鉅亨網 陳然／2013-07-26】

歐盟委員會 25 日表示，歐盟僅有四分之一人口生活在有 4G LTE 網路覆蓋的地區，較偏遠地區幾乎沒有 4G 網路覆蓋。目前，塞浦路斯、馬爾他及愛爾蘭這三個歐盟國家沒有 4G 網路服務；然而，德國、愛沙尼亞和瑞典則已擁有十分先進的 4G 技術。

歐盟委員會負責數位議程的副主席 Neelie Kroes 表示，4G 網路覆蓋率不高的原因在於歐盟電信市場的碎片化。今年秋季，Neelie Kroes 計劃頒佈法律，為建設歐盟單一電信市場奠定基礎，並縮小歐盟各國 4G 網路建設的差距。歐盟委員會此前要求歐盟 28 個成員國在 2013 年 1 月 1 日前為行動寬頻留出 800 兆赫頻譜，至今僅有不到一半的國家達成此要求。

中國匯流新聞集錦

去年中國寬頻排名公布 全球96位平均網速1.6兆

【北京晨報 焦立坤／2013-07-19】

首屆「中國CDN十五年發展大會」上，首都互聯網協會主任佟力強對外表示，2012年中國的平均接入網速是1.6兆每秒，這在全球120多個國家中排名96位。不過這種狀況正逐漸得到改善。佟力強指出，國家的寬帶中國戰略正在加速網絡市場的發展進程，按照預計，截至2015年，中國的寬頻用戶數量將超過2.5億，城市的接入網速將平均達到20兆每秒，發達地區將達到50兆每秒，而在農村市場的網速接入也將達到平均4兆每秒。

據藍汛今年第二季度全國互聯網感知數據報告顯示，第二季度全國感知網速季度環比上升11.90%，達到3.29Mb/s。感知網速最快的地區是上海市，達到5.10Mb/s，環比上漲18.06%。北京排名第三，北京地區的平均網速與上季度相比有明顯提升。

中國工信部談民資進駐電信業：鼓勵購股票或參股

【新浪科技 康釗／2013-07-25】

針對大陸民間資金進入基礎電信業的問題，中國工信部通信發展司副司長祝軍表示，鼓勵民間資本通過購買股票的方式參股進入基礎電信運營市場，也鼓勵基礎電信運營商引入民間戰略投資者，但他未提及民資企業在參股後是否具有管理上一定的發言權。

祝軍表示，目前民間資本進入基礎電信運營市場的方式有多種。首先，中國電信、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均是上市公司，民間資本可以通過購買股票的方式參股進入基礎電信運營市場。其次，中國工信部也支持基礎電信企業引入民間的戰略投資者，例如去年已經同意中信網絡有限公司有關引入民間資本的申請。第三，鼓勵相關基礎電信運營企業通過減持國有股權，增資擴股，以及在境內上市等方式，引入民間資本。

談 4G 牌照 中國政府持技術中立立場

【新華社 劉菊花／2013-07-24】

中國國務院常務會議日前明確提出，於今年內發放 4G 牌照。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通信發展司副司長祝軍 24 日表示，目前還沒有任何一家企業提出 4G 牌照的申請，工信部將按統籌考慮 LTE 技術和產業發展的成熟度，以及基礎電信運營企業網絡演進發展的需求等多種因素，根據基礎電信運營企業的申請，適時發放 LTE 牌照。

「工信部不排斥任何一種標準，最終決定權不取決於我們，而在於市場。工信部將堅持技術中立的立場，根據企業申請情況和所具備的條件，推動年內發放 4G 牌照，加快推動 4G 產業化發展。」祝軍表示。目前國際 4G 標準主要有由歐洲主導的 FDD LTE 和由中國主導的 TD LTE 兩種；在中國，TD LTE 的大旗由實力最強的電信運營商中國移動來扛。目前 TD LTE 已在中國 15 個城市開展試點，大部分城市的規模試驗網已建成，TD LTE 的基站數已達兩萬個左右。

香港擬於明年十月重新拍賣 3G 頻譜

【證券時報 呂錦明／2013-07-25】

香港政府昨日宣布，相關部門已經完成關於香港電信市場 3G 頻譜安排的諮詢，正在研究資料，港府計劃於今年 10 月份公佈最終方案。業內人士表示，受到重新拍賣頻譜影響的企業將包括在港上市的和記電訊、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等。

港府發言人表示，特區政府正考慮以完全行政、市場模式或兩者混合的方式批出 3G 頻譜。香港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長蘇錦梁解釋，行政模式是以行政措施指定分配頻譜，市場模式則是公開拍賣。他預計如果使用混合模式，將可保留現有網絡商所擁有的約三分之二頻譜，預計屆時上網速度會降 18%，但他強調這只是過渡期情況，長遠的網絡質量不會下降。蘇錦梁同時透露，3G 頻譜的拍賣將會在明年 10 月進行。